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公司现已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出具了《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》（天职业字[2018]17875 号），审验了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。公司注册资本现从 20,360.2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20,419.60 万元人民币，同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增加经营范围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	修订前公司章程条款	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360.20 万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419.60 万元 。
第十三条	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电磁屏蔽材料及其器件、吸波材料及其器件、导热材料及其器件、绝缘材料及其器件、高性能复合材料、电子辅料；移动通信、网络通讯、路由交换、存储及服务器等相关共性技术及产品的研发、测试；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进准字第[2001]1868 号文规定办理）；普通货运（在许可有效期内经营）。	公司的经营范围： 研发、生产和销售 移动通信、网络通信、路由交换、存储及服务器、 电力电子器件 等相关共性技术及产品；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电磁屏蔽材料及其器件、吸波材料及其器件、导热材料及其器件、绝缘材料及其器件、高性能复合材料、电子辅料； 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塑胶产品及组件，金属冲压产品及组件，合金铸造产品及组件 ；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进准字第[2001]1868 号文规定办理）；普通货运（在许可有效期内经营）。
第十九条	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20,360.2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	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20,419.60 万股 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4 日